



問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2)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問博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問博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相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各重大內容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業績

問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	3	105,355	57,655
銷售成本		<u>(86,969)</u>	<u>(54,140)</u>
毛利		18,386	3,515
其他收益	3	1,009	310
銷售及分銷成本		(13,598)	(3,254)
行政支出		(25,764)	(86,810)
融資成本	5	(37,485)	(24,39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40)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u>(7)</u>	<u>—</u>
除稅前虧損	6	(57,499)	(110,635)
所得稅	7	<u>412</u>	<u>(464)</u>
本年度虧損		<u><u>(57,087)</u></u>	<u><u>(111,099)</u></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6,843)	(110,764)
少數股東權益		<u>(244)</u>	<u>(335)</u>
		<u><u>(57,087)</u></u>	<u><u>(111,099)</u></u>
每股虧損			
基本	8	<u><u>(3.33港仙)</u></u>	<u><u>(6.61港仙)</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18,006	183,14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889	—
商譽		81,215	81,215
在建工程		6,912	14,004
預付租賃款項	11	15,502	12,496
		<u>323,524</u>	<u>290,855</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4,306	2,133
應收賬款	13	610	1,509
預付租賃款項	11	452	3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8,385	35,671
可收回稅項		680	—
銀行結存及現金		40,629	49,110
		<u>85,062</u>	<u>88,80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6,823	10,305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19,555	9,487
應付稅項		—	688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11,344	2,125
		<u>37,722</u>	<u>22,605</u>
流動資產淨值		<u>47,340</u>	<u>66,1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370,864</u></u>	<u><u>357,053</u></u>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444	16,979
儲備		(50,433)	(24,487)
<hr/>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32,989)	(7,508)
少數股東權益		15,278	15,312
<hr/>			
		(17,711)	7,804
<hr/>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16	114,251	106,105
可換股債券	17	274,324	243,144
<hr/>			
		388,575	349,249
<hr/>			
		370,864	357,053
<hr/> <hr/>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總計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	購股權 儲備	可換股 債券儲備	換算儲備	股份 溢價賬	資本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16,681	23,207	—	339	88,096	15,826	(114,725)	29,424	14,073	43,497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298	—	—	—	2,864	—	—	3,162	—	3,162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										
股份基礎付款	—	54,913	—	—	—	—	—	54,913	—	54,913
確認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	—	10,712	—	—	—	—	10,712	—	10,712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	—	—	—	—	—	—	—	—	737	737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										
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5,045	—	—	—	5,045	837	5,882
年內虧損淨額	—	—	—	—	—	—	(110,764)	(110,764)	(335)	(111,099)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16,979	78,120	10,712	5,384	90,960	15,826	(225,489)	(7,508)	15,312	7,804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465	—	—	—	4,091	—	—	4,556	—	4,556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										
股份基礎付款	—	7,674	—	—	—	—	—	7,674	—	7,674
因購股權失效轉撥至累計虧損	—	(85,794)	—	—	—	—	85,794	—	—	—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之解除	—	—	—	(12)	—	—	—	(12)	(737)	(749)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										
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19,144	—	—	—	19,144	947	20,091
年內虧損淨額	—	—	—	—	—	—	(56,843)	(56,843)	(244)	(57,087)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17,444</u>	<u>—</u>	<u>10,712</u>	<u>24,516</u>	<u>95,051</u>	<u>15,826</u>	<u>(196,538)</u>	<u>(32,989)</u>	<u>15,278</u>	<u>(17,711)</u>

附註：

1.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會計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而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以公平值計量。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編製及呈列本集團本期或前期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要求。在過往年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要求而呈列之部分資料已撤去，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要求的相關比較資料已於本年度首次呈列。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出之金融工具及於清盤時所產生之責任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3號	忠誠客戶獎勵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間之互動關係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6號	於一項國外經營淨投資之對沖 ⁵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將影響收購日期在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之業務合併之入賬。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母公司於其附屬公司之應佔權益之變動（惟其不會引致喪失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方式，其將作為股本交易而入賬。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食油分銷、持有油田利潤分配權、銷售燃氣及燃氣用具、提供燃氣運輸服務以及燃氣接駁安裝業務。

收益乃指銷售經扣除退貨、許可折扣或適用之營業稅後之發票淨值。於年內已確認收益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物	81,407	52,728
燃氣運輸	2,787	644
燃氣接駁安裝收入	21,161	4,283
	<u>105,355</u>	<u>57,655</u>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707	598
租金收入	290	—
雜項收入	132	165
匯兌虧損淨額	(120)	(453)
	<u>1,009</u>	<u>310</u>

4.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從事持有油田利潤分配權、食油分銷、燃氣及燃氣用具銷售、提供燃氣運輸服務以及安裝服務業務。

業務分類資料概述如下：

	燃氣相關		油田利潤分配		食油分銷		總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u>65,793</u>	<u>14,743</u>	<u>-</u>	<u>-</u>	<u>39,562</u>	<u>42,912</u>	<u>105,355</u>	<u>57,655</u>
分類業績	<u>836</u>	<u>(1,922)</u>	<u>(840)</u>	<u>(1,187)</u>	<u>(28)</u>	<u>123</u>	<u>(32)</u>	<u>(2,986)</u>
不分類收入							10	390
不分類開支							(19,945)	(83,643)
融資成本							(37,485)	(24,39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 之業績							(40)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之虧損							(7)	-
除稅前虧損							(57,499)	(110,635)
所得稅							412	(464)
本年度虧損							<u>(57,087)</u>	<u>(111,099)</u>

	燃氣相關		油田利潤分配		食油分銷		總計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90,486	265,122	33,126	30,419	1,754	1,442	325,366	296,983
不分類資產							83,220	82,675
總資產							<u>408,586</u>	<u>379,658</u>
分類負債	117,157	104,709	1,672	1,233	457	531	119,286	106,473
不分類負債							32,687	22,237
可換股債券							274,324	243,144
總負債							<u>426,297</u>	<u>371,854</u>
其他分類資料：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17,673	4,194	33	—	—	—	17,706	4,194
不分類							13	17
							<u>17,719</u>	<u>4,211</u>
預付租賃款項 攤銷	461	152	—	—	—	—	461	152
資本開支	12,837	1,650	2	—	—	—	12,839	1,650
應收呆賬撥備	856	—	—	—	—	—	856	—
其他非現金開支							<u>38,854</u>	<u>74,769</u>

地區分類

地區分類資料概列如下：

	收益		分類業績		分類資產		資本開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國	65,793	14,743	(4)	(3,109)	323,612	295,541	12,839	1,650
香港	—	—	—	—	83,220	82,675	—	—
東南亞	39,562	42,232	(28)	121	1,754	1,442	—	—
歐洲	—	680	—	2	—	—	—	—
	<u>105,355</u>	<u>57,655</u>	(32)	(2,986)	<u>408,586</u>	<u>379,658</u>	<u>12,839</u>	<u>1,650</u>
不分類收入			10	390				
不分類開支			(19,945)	(83,643)				
融資成本			(37,485)	(24,39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 之業績			(40)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 公司之虧損			(7)	—				
除稅前虧損			(57,499)	(110,635)				
所得稅			412	(464)				
本年度虧損			<u>(57,087)</u>	<u>(111,099)</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1,957	2,606
—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借款	4,348	1,934
— 可換股債券	31,180	19,856
	<u>37,485</u>	<u>24,396</u>

6. 除稅前虧損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至：		
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9,839	8,90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1	162
總僱員成本	<u>9,950</u>	<u>9,064</u>
已售存貨之成本（附註）	86,968	54,140
核數師酬金	392	3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	17,719	4,211
購股權費用	7,674	54,913
營運租約規定之最低租金：		
— 土地及樓宇	1,064	1,2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65
應收呆賬撥備	856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61	152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7	—

附註：計入約17,71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211,000港元）之折舊當中之金額為一筆已資本化至年內售出存貨成本之金額約10,53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380,000港元）。該筆約10,53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380,000港元）之金額已計入售出存貨成本約86,96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4,140,000港元）當中。

7. 所得稅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之稅項數額指：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海外所得稅：		
— 年內支出	1,956	464
— 往年超額撥備	(2,368)	—
年內稅項（抵免）支出總額	<u>(412)</u>	<u>464</u>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年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56,843</u>	<u>110,764</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706,834</u>	<u>1,676,490</u>

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在行使或轉換時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具反攤薄作用，因此於兩個年度均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9. 股息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結算日後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電腦 設備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燃氣 分銷網絡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燃氣 倉儲設備 千港元	其他 設備 千港元	租賃 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二零零六年七月 一日	57	148	6	—	—	—	—	—	211
添置	—	—	—	—	1,334	—	316	—	1,650
出售	(19)	—	—	—	(70)	—	(3)	—	(92)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	—	—	—	153,943	1,488	9,822	5,190	11,100	181,543
匯兌調整	1	6	—	3,431	33	219	116	247	4,053
二零零七年六月 三十日及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	39	154	6	157,374	2,785	10,041	5,619	11,347	187,365
自在建工程轉入	—	—	—	15,022	—	—	9,089	1,520	25,631
添置	—	—	2	9,637	302	—	471	254	10,666
視作出售一間 附屬公司	—	—	—	(1,818)	(54)	(160)	(17)	(50)	(2,099)
匯兌調整	5	49	2	16,602	291	1,055	601	1,206	19,811
二零零八年六月 三十日	44	203	10	196,817	3,324	10,936	15,763	14,277	241,374
折舊									
二零零六年七月 一日	15	22	1	—	—	—	—	—	38
年內撥備	12	34	1	3,332	150	280	229	173	4,211
出售對銷	(9)	—	—	—	(15)	—	(3)	—	(27)
匯兌調整	—	3	—	—	—	—	—	—	3
二零零七年六月 三十日及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一日	18	59	2	3,332	135	280	226	173	4,225
年內撥備	8	36	2	14,640	485	1,122	1,035	391	17,719
視作出售一間 附屬公司	—	—	—	(43)	(3)	(8)	(2)	(1)	(57)
匯兌調整	5	42	1	1,175	41	92	85	40	1,481
二零零八年六月 三十日	31	137	5	19,104	658	1,486	1,344	603	23,368
賬面淨值									
二零零八年六月 三十日	13	66	5	177,713	2,666	9,450	14,419	13,674	218,006
二零零七年六月 三十日	21	95	4	154,042	2,650	9,761	5,393	11,174	183,140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二零零七年：無）。

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租賃樓宇以中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已抵押面值約122,33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3,432,000港元）之燃氣分銷網絡，以獲取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貸款。

11.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七月一日	12,876	—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	—	12,645
添置	2,191	99
匯兌調整	1,348	284
	<u>16,415</u>	<u>13,028</u>
減：年內於綜合收益表內扣除之金額	(461)	(152)
	<u>15,954</u>	<u>12,876</u>
就呈列作分析：		
非流動部分	15,502	12,496
流動部分	452	380
	<u>15,954</u>	<u>12,876</u>

金額即位於中國之中期土地使用權及在中國經營租賃項下之物業。

12. 存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建築材料	2,197	1,075
製成品及天然氣	2,109	1,058
	<u>4,306</u>	<u>2,133</u>

13.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通常有不超過180天之信貸期，並按原發票額減任何不可收回數額撥備確認及列賬。當收回全部款額不再可行時，作出呆賬估計。壞賬於發生時撇銷。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466	1,509
減：應收呆賬撥備	(856)	—
	<u>610</u>	<u>1,509</u>

本集團於結算日根據交付貨品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至90天	489	226
91 – 180天	—	1,045
180天以上	977	238
	<u>1,466</u>	<u>1,509</u>

賬面值48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159,000港元）之應收賬款於公佈日期並無逾期或出現減值。

本集團之應收呆壞賬撥備政策乃根據收回款項機會之評估及賬項之賬齡分析，並根據管理層對包括每名客戶之信用程度、抵押品和過往收款記錄之判斷。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作出85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之撥備，原因為該等款項於公佈日已逾期一段長時間且有關客戶自欠款日期以來之還款速度緩慢。董事認為有關應收賬款或會減值，並作出特定撥備。

呆壞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	—
本年度支出	856	—
	<u>856</u>	<u>—</u>

於確定能否收回貿易應收賬款時，本集團會考慮自信貸首次授出日期起直至公佈日期止之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質素是否發生任何變動。已逾期但尚未撥備之貿易應收賬款表示其後於本公佈日期已獲償付或相關客戶過往並無欠款記錄。由於客戶基礎廣泛且相互並無關連，故信貸集中風險有限。因此，董事認為毋須在呆壞賬撥備以外作出額外信貸撥備。

計入本集團應收賬款之款項賬面值為12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50,000港元），該筆款項於公佈日期已逾期，但本集團基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該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因而並未計提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額乃就中國新疆油田之鑽探業務預付款約34,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000,000港元）。

15. 應付賬款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u>6,823</u>	<u>10,305</u>

本集團於結算日根據收取貨物及服務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90天以內	219	1,662
90天以上	<u>6,604</u>	<u>8,643</u>
	<u>6,823</u>	<u>10,305</u>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6.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	80,276	71,179
其他借貸	<u>45,319</u>	<u>37,051</u>
	<u>125,595</u>	<u>108,230</u>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有抵押借貸 (附註a)	93,994	88,426
無抵押借貸 (附註b)	31,601	19,804
	<u>125,595</u>	<u>108,230</u>

- (a) 借款約16,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500,000港元)乃以最優惠利率加2%計息，並以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眾彩股份所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且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借款約17,47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694,000港元)為以一家共同控制實體股東擔保作抵押、按每年2.55%計息及有固定還款期。

借款約60,02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4,232,000港元)乃以共同控制實體之燃氣網絡作抵押，以每年5.5% – 5.7%計息及有固定還款期。

- (b) 借款約11,34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857,000港元)為無抵押、以最優惠利率計息，且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還款。

借款約20,25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947,000港元)為無抵押、按每年4.8%計息及有固定還款期。

借款之償還期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11,344	2,12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3,704	28,03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0,054	63,307
五年以上	10,493	14,767
	<u>125,595</u>	<u>108,230</u>
減：列作非流動負債之金額	(114,251)	(106,105)
	<u>11,344</u>	<u>2,125</u>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借貸詳情載列如下：

人民幣
千港元等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97,75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88,873

17.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到期、本金額為23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其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包括該日）起按年利率5%計息。發行可換股債券乃為收購常德華油燃氣有限公司（「常德合營公司」）之48.33%股權及湖南華油天然氣輸配有限責任公司（「湖南合營公司」）之33%股權及作一般營運用途。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或其後任何時間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前，本公司可贖回全部但非部分債券，連同累計至贖回日之利息。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止期間，或（倘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前被要求贖回）截至不遲於釐訂為贖回債券日期之前七個營業日當日營業時間結束止期間內任何時間行使換股權。初步換股價將為每股股份2.4港元，可因應出現若干指定攤薄事件而予以調整。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各日（各日稱為「認沽認股權證日期」），各債券持有人將有權要求本公司於認沽認股權證日期，連同認沽認股權證日期之應計利息悉數或部分贖回各債券持有人的可換股債券。

除非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否則可換股債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將其本金額之150.15%贖回。

可換股債券之更多詳情亦可見本公司及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九日刊發之聯合公佈。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公平值按近似信貸評級及相等代價之近似工具之現行市場利率折算之所有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所釐訂。剩餘款項（即權益部分之價值）將進賬入本公司之儲備賬。

董事已評估提早贖回權之公平值，並認為其公平值並不重要。

可換股債券可分為以下負債及權益部分：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可換股債券之面值	234,000	234,000
權益部分	(10,712)	(10,712)
於發行日之負債部分	223,288	223,288
實際融資成本	51,036	19,856
於結算日之非流動負債部分	<u>274,324</u>	<u>243,144</u>

業務回顧

概覽

問博持續拓展業務，同時透過引入高層「營運委員會」提出新的管理架構和程序以及採納有效措施控制成本。天然氣相關業務之收益比去年錄得顯著增長，並自二零零七年二月收購以來首次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

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三個運營單位，即：(1)在中國湖南省經營兩項下游天然氣業務；(2)透過新疆油田進行原油開採業務；及(3)透過本公司於新加坡之非上市附屬公司經營食油貿易業務。

天然氣業務

問博於兩家位於中國湖南省的天然氣合營公司擁有股權。問博分別於常德華油燃氣有限公司（「常德合營公司」）（市級天然氣管道項目）及湖南華油天然氣輸配有限責任公司（「湖南合營公司」）（省級天然氣管道項目）擁有48.33%及33.0%股權。天然氣業務在本財政年度期間（共十二個月）為本集團帶來約65,800,000港元收益，而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六月期間則帶來約14,700,000港元。由於該兩間合營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方被本集團收購，上述業績顯示該兩間合營公司首次為本集團帶來之全年貢獻。

湖南合營公司已完成其主要管道（合共約188公里）建設。管道現接駁湖南省7個市級天然氣分送站，而上一財政年度僅有5個市級天然氣分送站。該7個城市為常德、益陽、德山、望城、漢壽、銅官及寧鄉。於過去十二個月，湖南合營公司已向7個市級天然氣分送站輸送約47,100,000立方米天然氣，較過去十二個月¹的13,100,000立方米增加約260%。

常德合營公司已新建84公里市級管道，因而市級管網由先前之594公里增加至678公里。目前該管網連接總共約53,000名用戶（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約為37,600名用戶），當中包括約144名商業用戶、95項公共福利建設、8名工業用戶及超過52,000名住宅用戶，本財政年度售出天然氣約41,500,000立方米，較過去十二個月¹的15,200,000立方米增加約173%。年內，管理層對其銷售部員工實施一項銷售目標掛鉤酬金制度，誠如上述數字所示，連接天然氣的用戶有明顯的增長，並肯定了此酬金獎勵制度正為本公司帶來令人非常滿意的銷售成績。

除不斷提高銷售額及更好地控制成本外，本公司亦非常重視員工的安全。湖南合營公司及常德合營公司均獲健康安全管理協會頒發HSE認證，並於過去兩年實現零傷亡、零事故及零污染。管理層將繼續採取所有必要措施確保維護「三零」紀錄。

新疆油田

位於風城之新疆油田項目之初步鑽探繼續獲得正面成果，原油已成功從油井湧出。但是，本財政年度油田項目的發展進度緩慢。延誤的主要原因是連同中國華油集團公司負責油田發展、管理和營運的中國石油集團新疆石油管理局及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進行業務重組以致影響進度。重組已接近完成。今年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推動油田投產，提高問博股東的利益。

食油貿易業務

由於基本消費品成本持續上升，導致整個供應鏈利潤受壓，食油貿易業務的營商環境依舊困難。本集團本財政年度的營業額約39,6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的42,900,000港元輕微下降。管理層正就食油貿易業務於市場上重新進行定位，以提升其市場佔有率與銷售額。

¹ 僅為比較用途而使用了足十二個月之數字。湖南合營公司及常德合營公司乃於二零零七年二月收購，因此，僅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六月止期間之天然氣營業額錄於上個財政年度。

未來展望及前景

本集團目前有三個運營單位，即：(1)湖南省之兩項下游天然氣業務；(2)新疆油田之原油開採業務；及(3)新加坡之食油貿易業務。誠如上文所述，天然氣相關業務的收益首次成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顯示本集團在中國的油氣業務正開始為本集團收益作出牽頭作用。本集團的目標是以天然氣業務為基礎，促使油田投產，最終成為中國油氣行業的主要垂直綜合營運商。

本集團將繼續集中提升兩家位於湖南的天然氣合營公司的產量。常德合營公司的滲透策略為與該區域的工業及商業用戶簽訂合約，因該等用戶屬較大型天然氣用戶。本年度的部分目標設定為額外連接(1)5,000名住宅用戶，(2)2至3名大型商業／工業用戶，及(3)3至5項公共福利建設。為支持上述擴展計劃，本集團將連接目標公共福利建設、住宅及商業／工業用戶以擴展管道網絡。

至於新疆油田，本集團將於本年度繼續致力推動油田投產，提高股東的利益，使本集團能夠享有充裕的現金流量以及利用現有對原油的強大需求和穩健的價格環境中獲益。

除現有油氣業務外，由於天然氣為環保能源，本集團將積極尋求更多機會在中國開展天然氣業務。工業用戶可於降低對環境影響的同時提供質量更優的產品，從而創造出雙贏局面。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零八年度」）錄得營業額約105,4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零七年度」）之約57,700,000港元增加約83%。在回顧年度，本集團來自天然氣相關業務之營業額顯著改善，而食油貿易業務之營業額則輕微收縮。

誠如上文「業務回顧」一節所述，常德合營公司受惠於區內最終用戶數目增加，湖南合營公司則受惠於分送站數目增加。因此，此等業務之收益由二零零七年度之約14,7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度之約65,800,000港元，飆升約3.5倍。

本集團食油貿易業務之營業額由二零零七年度之約42,9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零八年度之約39,600,000港元，減幅約為8%，乃因消費品價格持續上升從而令邊際利潤及需求減少。

毛利

本集團之毛利及毛利率詳情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天然氣相關	18,133	27.6	2,843	19.3
食油貿易	253	0.6	672	1.6
整體	<u>18,386</u>	<u>17.5</u>	<u>3,515</u>	<u>6.1</u>

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從二零零七年度之6.1%大幅上升至二零零八年度之17.5%，主要由於在二零零七年二月收購毛利較高之天然氣相關業務之相關貢獻增加。天然氣合營公司（即湖南合營公司及常德合營公司）佔本集團二零零八年度之收益為62.4%，而去年則為25.5%。綜合上文可見，天然氣合營公司開始成為本集團整體毛利的主要來源。

於二零零八年度，本集團應佔天然氣合營公司之營業額包括燃氣接駁安裝收入約21,200,000港元，而二零零七年度則約為4,300,000港元。安裝收入的毛利率甚高。因此，本集團天然氣相關業務之毛利整體擴闊，有賴於燃氣接駁收入錄得顯著上升。此外，湖南合營公司以固定成本為主（主要為折舊），故相對其天然氣管道所輸送之氣體容量影響不大。因而湖南合營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度營業額之增加未見令銷售成本有相應增加，從而擴闊了致整體毛利率。

如前文所述，二零零八年度消費品價格普遍顯著飆升。為應付艱難之市況，本集團食油貿易業務採取之價廉策略令二零零八年度之毛利率較低。

經營成本

本集團之經營成本，包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大幅減少約50,600,000港元，由二零零七年度之約90,000,000港元減至本年度之約39,400,000港元。經營成本減少主要由於下列因素之淨影響(i)於本集團損益賬中扣除之購股權開支減少，由二零零七年度之約54,900,000港元減至二零零八年度之約7,700,000港元；(ii)法律及專業費用由二零零七年度之約13,700,000港元（主要因發行可換股債券產生）減少至二零零八年度之約200,000港元；及(iii)銷售及分銷成本折舊增加，由二零零七年度之約1,5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度之約6,800,000港元。折舊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常德合營公司所經營之市級燃氣業務於本年度新增84公里天然氣管道網絡。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八年度之融資成本由二零零七年之24,400,000港元增加約13,100,000港元至37,5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帶來之融資成本（從問博層面而言）。可換股債券帶來之融資成本增加主要因本集團二零零七年度之財務報表中僅收取約七個月之利息，而本年度則收取全年之利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約為408,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379,7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約40,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49,1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包括可換股債券）約399,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51,400,000港元），詳情載於本公佈之綜合資產負債表附註16及17。

董事認為呈報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並無意義，直至本集團之股東資本狀況為正數再作呈報。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ood United Management Limited（「GUM」）全部已發行股本向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作抵押。GUM持有華油中匯能源發展有限責任公司70%之權益，而華油中匯能源發展有限責任公司擁有新疆油田之利潤分配權。此外，約60,000,000港元之銀行借款由湖南合營公司之燃氣網絡作抵押。

資本結構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四年授出之購股權，發行46,510,000股股份給予合資格參與者。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發行股份之數目已獲擴大至1,744,391,428股。

可換股債券

除本公佈綜合資產負債表附註17所披露之詳情外，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至本公佈刊發日期止期間，本公司並未接獲任何債券持有人於即將來臨的認沽期權日期贖回可換股債券之要求。倘本公司日後接獲任何債券持有人贖回可換股債券之要求，本公司將考慮可用作贖回之流動資金，並儘快向股東發出贖回詳情之公佈（如有需要）。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由於本集團之現金、借貸、收入及開支均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結算，故預期不會有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投資及融資策略為以港元借貸投資中國本土項目。預期人民幣增值將於可見未來持續，而本集團之大部分營運收入均以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並無於年內進行任何外幣對沖活動。然而，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及調整本集團利用人民幣、美元及港元匯率波動之投資及融資策略。

僱員、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7名全職僱員，乃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聘用，而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則聘用了258名全職僱員。酬金乃根據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薪金及公積金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福利及培訓計劃。購股權將根據表現評估而授予僱員，以作為獎勵及嘉許。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於其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列載「強調事宜」一節，有關詳情如下：

儘管吾等並無發出保留意見，惟務請閣下注意財務報表附註4，其中載有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可能擬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行使彼等之權利之提早贖回要求。該情況，連同附註4所載列有關可換股債券之其他事宜，說明因素可能導致對貴公司能否持續經營的能力存在重大疑問之重大不明朗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所載有關可換股債券之一節，解釋上文導致核數師修訂意見之情況如下：

根據本公司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債券持有人」）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日訂立之協議，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各日（各日為「認沽認股權證日期」），每名債券持有人將有權要求本公司於認沽認股權證日期悉數或部分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可換股債券連同計至認沽認股權證日期之應計利息。債券持有人之任何提早贖回要求將導致本公司產生意外現金流出，並對本公司之持續經營產生影響。截至董事會批准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並未收到任何債券持有人要求於未來之認沽認股權證日期贖回可換股債券之要求，因此董事認為本公司於結算日並不存在任何持續經營問題，而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分乃列作非流動負債。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深信合理及穩健之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之快速成長及保障與提升股東利益至關重要。

除與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第A.4.1條之規定有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之其他全部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指引及守則所載之強制性條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審核委員會每年與管理層召開最少四次會議，以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本公司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恩鳴先生、田鶴年先生、趙志明先生、張秀夫先生及鄒其俊先生。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於該等會議之出席率如下：

	出席率
杜恩鳴先生	4/4
田鶴年先生	4/4
趙志明先生	4/4
張秀夫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2/2
鄒其俊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不適用

*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而張秀夫先生出席了全部兩次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審核結果，並建議董事會採納該審核結果。

承董事會命
問博控股有限公司
陳霆
董事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桂蘭女士、陳霆先生及馮敬謙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鶴年先生、趙志明先生、張秀夫先生、鄒其俊先生及杜恩鳴先生。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apetus.com.hk 登載。